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內幕消息 一家附屬公司之公司債券之信息

(股份代號：03377)

(債務證券代號：5869，5276，5623，40115，40670)

本公告乃由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37.47B(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本集團債務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遠洋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遠洋控股」）發行的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若干公司債券的相關信息。誠如遠洋控股於2025年2月24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公告所載：

遠洋控股為做好相關債券後續償付安排，保證公平信息披露，保護廣大債券投資人的利益，根據《公司債券發行與交易管理辦法》、《上海證券交易所公司債券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經向上海證券交易所申請，遠洋控股發行的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8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債券代碼：143666）、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9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債券代碼：155255）、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9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債券代碼：155256）、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2021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面向專業投資者）（第一期）（債券代碼：188102）自2025年2月25日上海證券交易所開市起停牌。

上述4支債券均有寬限期條款，遠洋控股將於寬限期內持續與投資人溝通，積極協商償付方案。停牌期間，遠洋控股將按照有關法律法規、《關於為上市期間特定債券提供轉讓結算服務有關事項的通知》等規定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待有關事項確定後，遠洋控股將及時公告並申請公司債券復牌。

本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則及法規於有需要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股東、本集團債務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i)切勿完全依賴本公告所載資料及(ii)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股東、本集團債務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宜諮詢專業或財務顧問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局命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沈培英

香港，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李明先生、王洪輝先生、崔洪杰先生及柴娟女士；非執行董事張忠黨先生、于志強先生、孫建新女士及王滿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小京先生、呂洪斌先生、劉景偉先生、蔣琪先生及陳國鋼先生。